

宁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湖南实力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蒸湘分公司:本委受理魏奔诉你单位工伤待遇劳动人事争议一案(皖宣宁国劳人仲案〔2025〕89号),因与你单位无法联系,根据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,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、申请书副本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,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10日内,并定于2025年4月18日8时30分在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人民路(安徽省宁国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五楼)宁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二号仲裁庭开庭,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,本委依法缺席裁决。

宁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